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 西钢

编号：临 2023-088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宁特钢”）股票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9 月 18 日、9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关注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涉及本公司的相关文章，经核查，相关文章内容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和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如果公司出现《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退市情形，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有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并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